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孝义铝矿柴场矿区
50 万吨/年铝土矿开采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孝义铝矿

2023 年 6 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8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8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8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8
4.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8
5、其他	8
6、诚信承诺	9

附件：

诚信承诺书。

公众参与说明

1 概述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孝义铝矿柴场铝土矿位于孝义市 292°方向直距 27km 处的杜村乡温家垣村-南阳乡柴场村-汾阳市石庄镇原家庄村一带，矿区大部分行政隶属山西省孝义市杜村乡、南阳乡管辖，仅矿区东北角隶属山西省汾阳市石庄镇管辖。根据山西省非煤矿产资源开发整合工作领导小组文件晋非煤开整字(2011)06 号“关于《吕梁市非煤矿产资源进一步开发整合实施方案》的核准意见”批准的资源整合矿，是由原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孝义铝矿柴场矿、山西省孝义市白居庄铝土矿普查区与两矿之间的空白区资源整合而成。根据 2012 年 12 月 27 日，山西省国土资源厅晋非煤采划字(2012)0066 号矿区范围划界文件，批准开采矿种为铝土矿，矿区面积为 12.49km²，规划生产能力为 100 万吨/年，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

2018 年 10 月 19 日，山西省国土资源厅以晋国土资行审字(2018)801 号文件对矿区范围进行预留期延续，同意划定的矿区范围预留期延长至领取采矿许可证之日，要求其做好矿区内 1 处县级保护文物、5 处未定级文物的保护工作，剔除与孝义市II级保护林地重叠范围。

2019 年 7 月 4 日，山西省自然资源厅以晋自然资函(2019)839 号文件“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调整孝义铝矿柴场铝土矿区开采深度标高的复函”同意为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孝义铝矿柴场铝土矿区的划定矿区范围批复文件调整开采深度标高由 1258 米-1208 米调整为 1258 米-1056 米，矿区面积为 12.4931km²。

2023 年 4 月，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委托山西地科勘察有限公司编制了《山西省孝义市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孝义铝矿柴场铝土矿区铝土矿资源开发利用和矿山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简称《四合一》)，根据《四合一》报告及其评审意见，柴场矿区铝土矿设计利用资源量 548.31 万吨，生产规模由原计划的 100 万吨调整为 50 万 t/a，服务年限 11.0a。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规定及要求，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于2022年5月28日委托我公司承担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孝义铝矿柴场铝土矿50万吨/年铝土矿开采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后7日内向公众公告有关情况。

环评单位委托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后，于2022年5月29日，在山西环保信息网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向公众公告项目相关信息。



图1 第一次公示截图

2.2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反馈。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施行）规定，本次公示是在主要内容基本完成后进行的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的主要内容：

①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②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③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④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征求意见稿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条款要求。

2023年5月26日，在吕梁市人民政府网进行了第二次公示；2023年5月26日、6月1日在山西晚报进行了报纸公示；同时，建设单位在柴场村、温家垣、北段王张贴了告示。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反对意见。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次征求意见稿公示网络载体为吕梁市人民政府网，公示时间为2023年5月26日，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载体及公示期限符合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网站公示截图见图2。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孝义铝矿柴场铝土矿区50万吨/年铝土矿开采项目环境影响第二次公众参与信息公告

来源：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更新时间：2023-05-26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孝义铝矿柴场铝土矿区委托山西清泽阳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孝义铝矿柴场铝土矿区50万吨/年铝土矿开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有关规定，环评单位编制完成《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孝义铝矿柴场铝土矿区50万吨/年铝土矿开采项目（征求意见稿）》后（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我单位通过网络平台及报纸进行《征求意见稿》相关内容的公示，请广大公众踊跃参加，提出该工程建设环境保护等方面的要求与建议，以便完善本工程的建设，具体公示内容及时限如下：

一、《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①网址链接：<https://pan.baidu.com/s/1rpilu-SME6KyXh1TbbCUYQ> 提取码：mfym。

②查阅纸质《征求意见稿》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电话、传真、书信、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和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环评单位）查阅纸质报告书；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1、项目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孝义铝矿柴场铝土矿区

地址：山西省吕梁市孝义市杜村乡杜村村北中铝山西新材料矿业公司

联系人：宋永生

联系电话：13593371779

邮箱：1746883025@qq.com

2、环评单位：山西清泽阳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高工

联系电话：8371347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公示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重点为本项目的周边受影响的公众。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rpilu-SME6KyXh1TbbCUYQ> 提取码：mfym。

公众可通过电话、传真、书信、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环评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提出对本项目有关的环保意见及建议，具体联系方式如上。同时请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尽量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对于公众提交的个人信息，我单位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未经个人信息相关权利人允许不得公开。

四、公示时限及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示时限（公示期）及公众提出意见起止时间自本次公示发布时间始10个工作日

图2 第二次公示截图

3.2.2 报纸

2023年5月26日、6月1日在山西晚报进行了报纸公示，公示载体及公示期限符合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报纸公示截图见图3、图4。



图3 第一报纸公示



图4 第二次报纸公示

3.2.3 张贴

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2023 年 6 月 5 日，柴场村、温家垣、北段王张贴了告示；张贴区域、时间符合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张贴的公示照片见图 5~图 6。



图 6 村庄张贴公示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次公示通过网络、报纸和现场张贴三种易于当地群众便于知晓的方式，公示了项目的建设及污染治理措施等情况，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有当地群众就本项目的环境影响、环境预测等情况提出意见，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反馈。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项目在公众参与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反馈。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项目在公众参与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反馈。

4.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项目在公众参与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反馈。

5、其他

存档备查情况：第一次、第二次公示截图及照片，报批前公示截图，公众意

见表，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6、诚信承诺

根据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我单位做出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孝义铝矿柴场矿区 50 万吨/年铝土矿开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中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孝义铝矿柴场矿区 50 万吨/年铝土矿开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孝义铝矿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孝义铝矿柴场矿区

承诺时间：2023 年 6 月 10 日